

新疆气象部门 2021 年度补充招聘全日制普通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

为进一步落实 2021 年度毕业生招聘计划，根据招聘岗位的空缺和招聘计划调整情况，现补充招录部分全日制应届高校毕业生，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具体补充招录岗位见附件 1。

专业要求按照《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详见附件 2) 设置，专业名称要求与《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完全一致。

二、报名条件

-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 遵守宪法和法律;
- (三) 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反对民族分裂和非法宗教活动;
- (四) 具有良好的品行;
- (五)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和学历要求;
- (六) 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 (七) 2020 年-2021 年毕业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毕业生报到时须同时具备毕业证、学位证和报到证;
- (八) 具备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三、招聘方式

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原则，严格按照毕业生招聘计划进行。

（一）报名

1. **报名方式。**意向毕业生可通过网上电子邮件（邮箱：xjqxrsc@126.com）方式进行报名。邮件报名的邮件主题明确写为“姓名-学历-学校-专业-应聘单位”，填写新疆气象部门 2021 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报名表（见附件 3）并附个人简历。简历材料应含英语及计算机能力、学习成绩表、获奖情况、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在校期间发表的论文或参与的科研研究项目等材料（非 2021 年应届毕业生还需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研究生还需附大学本科学历学位证书），报名表和简历材料统一放入一个压缩文件包（名称命名与邮件主题统一），提供的材料必须准确真实。

2. **报名时间。**报名自公告发出至 2021 年 4 月 9 日 10:00，过期不予受理。

（二）招聘考试

气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和气象相关专业研究生可采取直接面试的考试方式；其余专业招聘考试以笔试加面试方式招聘，具体时间和相关安排另行通知，请留存个人有效联系方式等候通知并请留意本网站公告。

（三）体检和考察

根据考试结果，结合在校期间学科平均成绩和综合素质考核成绩择优进行选聘。拟聘用人员组织身体检查，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现行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体检不合格取消录用资格。

根据考核成绩、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重点考察毕业

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社会实践等情况，考察采用信函委托应聘学生就读院系进行，考察材料应加盖应聘学生所在院系公章。

（四）签订协议

拟录用人员基本情况经公示无异议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

四、注意事项：

（一）为合理控制考试人员规模，对应聘毕业生数量较多的岗位，将根据学历层次、专业对口程度、在校表现（成绩、奖励、荣誉及参加社会活动情况）等进行初选。

（二）新疆气象局关于服务期限的具体规定为：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到南疆四地（州）工作的，需在合同单位工作不低于4年；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到除南疆四地（州）以外工作的需在合同单位工作不低于5年；大专毕业生需在合同单位工作不低于5年。

（三）本科学历报考岗位在乌鲁木齐区域的，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需425分以上。

联系人：况老师

联系电话：0991-2623240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327号新疆气象局人事处

附件：1.新疆气象部门2021年度补充招聘高校毕业生

岗位表（国家气象系统编制）

2. 《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
3. 新疆气象部门 2021 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报名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人事处

2021 年 3 月 30 日